

撒母耳記下第 13 章 暗嫩亂倫與被殺

引題：你所聽聞的性侵，多半與什麼因素有關？

前言：大衛在位四十年，南征北討，國家版圖大大擴張，北達幼發拉底河，南迄埃及，範圍之廣一如耶和華神當日所應許（創 15:18；出 23:31；申 11:24；書 1:4）。他為神建聖殿的心願未蒙接受，但神與他立約，應許他的國永遠堅立（7 章）。本書的後半集中講大衛宮廷中的事，他的軟弱和失敗，以及因對兒子的縱容，以致變生肘腋，幾致王位不保；他與烏利亞的妻子拔示巴的淫亂，和謀殺烏利亞以掩其罪，雖在神前痛悔，得保性命及王位，但神的公正刑罰一直未離開他的家（12:10-14）。不過，神的恩典始終眷顧大衛，他的國成為後世諸王的典範（王下 18:3）。他在臨終前讚美神的拯救和恩惠，又盼望神所應許的“以公義治理人民”的那位永生王，必會自大衛家出來，如日出的晨光，成為世界人類的新希望（23:2-4）。

分段大綱：

- 一、暗嫩亂倫（13:1-19）
- 二、暗嫩被殺（13:20-29）

一、暗嫩亂倫（13:1-19）

- 13:2 **暗嫩…憂急成病…他瑪還是處女…以為難向她行事：**暗嫩愁煩到生病。他瑪還未出嫁，不可隨意走動，深居簡出，暗嫩難得見她一面。由於君王的未出嫁女兒被隔離在女院，沒有王的允許不能隨意行動（13:7-8），所以暗嫩無法得到她。
- 13:3 **約拿達…極其狡猾：**約拿達是大衛三哥示米亞（又名沙瑪）的兒子，算是大衛的侄子，也是皇室成員之一。「狡猾」原文作「精明」，見 32-33 節。約拿達有一個特質「精明」，用在正面的事情上就是「足智多謀」，用在負面的事情上就是「奸詐狡猾」。約拿達建議暗嫩利用大衛愛子之心來達成計謀。
- 13:12 **以色列人中不當這樣行…這醜事：**意思是暗嫩的醜行雖常見於迦南人中，但以色列人卻不可有這樣不道德的行為。
- 13:13 **我何以掩蓋我的羞恥…你在以色列中也成了愚妄人：**掩蓋原文是「處置」。他瑪試圖通過指出做這種事會終身羞辱她—王的女兒，他的妹妹一來使暗嫩恢復理性。他瑪想到的不僅是對她自己的後果，而且是對暗嫩的後果。通過做這種事他會使自己像一個愚昧人，使自己在遍地受到羞恥與輕蔑。他瑪的思想清晰推理合理。
- 13:16 **你趕我出去…這罪…更重：**暗嫩將他瑪趕出，是推卸責任的行為，會使妹妹陷於不義，被人輕賤。他瑪大概是依據 申 22:28-29 要求侵犯了處女的人要繳交聘金，並且要娶這女人，終生不可休棄她。但是現在暗嫩要直接趕走他瑪。暗嫩既已錯待了她，至少他可以保護她並安慰她。暗嫩沒有受教聽從理智、良心或神的聲音。他瑪的抗議對他來說什麼也不是。
- 13:19 **他瑪把灰塵撒在頭上，撕裂所穿的彩衣：**他瑪所穿的昂貴繡花衣服，證明她是大衛家

的處女。這件衣服代表她純潔和待字閨中的身分。他瑪撕裂所穿的彩衣，撒灰於頭，為自己失去處女之身舉哀。她再無權利穿這彩衣，她的將來也發生了嚴重的改變。

【問題】真愛有三要素：情慾的愛、友情的愛和無條件的愛。暗嫩對於他瑪的愛屬於哪一種？

參考答案：13:14-15 真愛與情慾大不相同。暗嫩姦污了同父異母的妹妹他瑪以後，他對她的“愛”立刻轉變為恨，他雖然聲稱愛她，實際上自己被情慾所勝。真愛是忍耐，情慾則要立時滿足；真愛是恩慈，情慾是殘酷；真愛並不要求隨自己意思辦事，情慾則要照自己的方式行事。你可以從哥林多前書十三章，讀到真正的愛之特色。情慾在起初可能與愛雷同，但是在肉體上表達出來或發洩以後，就會自我厭惡或憎恨對方。若你不能等待的話，就不是真正的愛。

【問題】暗嫩貪圖美色 (13:1)，慾火攻心，失去理智。把他瑪強行玷污之後，短暫的情慾之愛迅即轉為憎恨 (13:15)。暗嫩的言行舉止對你有何提醒？

【問題】請問你「在善上聰明，在惡上愚拙」嗎？你和屬靈同伴有“互相勸勉遠離惡事”的經驗嗎？

【問題】你認為他瑪的應對有智慧嗎 (13:12-13)？基督徒如何面對性侵？教會該如何預防和處理性侵？

二、暗嫩被杀 (13:20-39)

13:21 **大衛…甚發怒**：大衛十分憤怒，卻沒有按正常做法把暗嫩處死 (利 20:17)。七十士譯本於本節 (13:21) 末加上：「大衛因暗嫩是長子而愛他，沒有懲罰他。」按一般推測，大衛放過暗嫩的原因有三：1. 溺愛兒子；2. 自覺其身不正，不便管教；3. 不願家醜外揚。

13:23 **巴力夏瑣**：這個地點被認為是 Jebel el-'Asûr，在伯特利東北 7.2 公里，耶路撒冷東北 22.8 公里。**剪羊毛**：每年剪羊毛季節，遊牧民族均大事慶祝，對當時的人是一個歡慶豐收的日子 (撒下 25:2-8)。

13:25 **再三請王**：通過繼續強烈要求他父親出席，押沙龍有效地掩飾了他真正的意圖，並且成功地獲得了大衛對這次宴會的祝福。

13:26 **何必要他去呢？**這個問題暗示大衛可能有些疑慮。押沙龍邀請王去，王不能去，因此他轉而邀請王的代理人—王儲暗嫩去參加。大衛王應該知道他們兩人不合，不過他一定沒想到押沙龍會動手殺人。

13:28 **殺暗嫩**：押沙龍為大衛第三子，殺死暗嫩後，不只可為妹妹他瑪雪恨，也消除了自己成為王位繼承人的障礙 (15:1-6)。大衛次子基利押可能早夭；因聖經中除了他的出生 (3:3)，無其他記載。暗嫩之死因而會使押沙龍成為下一個王位繼承人 (見撒下 3:2-3)。

13:37 **基述王亞米忽的兒子達買**：達買是押沙龍的母親瑪迦的父親 (撒下 3:3)。押沙龍知道他的外公會同意他避難，但他若留在以色列就會有生命危險。

【問題】押沙龍疼愛胞妹，要為她伸張公義，這是否可取？他對付暗嫩的方法有什麼不是之處？你認為更好的方法是什麼？為了達到目的，你是否也會不擇手段呢？

【問題】 宮廷內道德敗壞，大衛對此須負上什麼責任呢？暗嫩污辱他瑪後，大衛有否採取行動？有否犯錯？

【問題】 大衛發怒卻沒有對應的行動(13:21)。大衛對子女缺乏管教，遂致擴大到不可收拾。(以利、撒母耳、大衛都沒辦法好好管教自己的小孩。)今日的我们，如何做到「神第一，家庭第二」？如何平衡愛與管教？

結語： 押沙龍為妹妹報仇，殺了暗嫩，只好逃離以色列三年，大衛的氣才漸漸消了(13:38-39)。先知拿單說神必從大衛家興起禍患攻擊他，果然應驗(12:11-12)。大衛現在的哀慟，一半為兒子手足相殘，一半當為己罪。他雖痛悔得免死罪(12:13)，卻從兒子暗嫩和押沙龍那裡受到極大的衝擊。大衛明白，這也是神的懲罰和管教。

詩歌：求煉淨我心 (以琳/和撒那新歌/無人能像你專輯)

求指教我，哦主！我神！我要遵行你真理。懇求恩主使我專一敬畏你，我要榮耀你名。

求煉淨我心，潔淨我，哦主！願我心靈深處沒有任何攔阻，

求煉淨我心，潔淨我，哦主！願我心靈深處沒有任何攔阻你的愛。